

新竹市 114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

從阿德勒生命風格看生命教育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4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- (二) 新竹市 114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- (三) 新竹市 114 年度「生命教育中心學校」實施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因應十二年國民教育課程實施，協助教師 / 行政人員了解新課綱生命教育之學習重點，並提升素養導向教學與引導思考之知能。透過課程分享，激盪生命教育議題融入教育現場之可能，強化團體學習成效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(二) 委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
- (三) 執行單位：新竹市陽光國小

四、辦理日期：114 年 5 月 2 日

五、課程主題：從阿德勒生命風格學習生命教育

六、辦理地點：新竹市教師研習中心

七、參加人員：24 名，若超額，錄取順序為

- 1. 生命教育承辦夥伴學校請派一名教師參加。
- 2. 本市對於生命教育議題有興趣之國民小學教師。
- 3. 本市對於生命教育議題有興趣之國民中學教師。
- 4. 若同額，每校以一名為原則，並依報名時間先後為錄取順序。

珍惜資源，若無法參加需提前通知主辦單位，由後補名單遞補

八、研習課程規畫

日期	時間	課程主題	講師
114 年 5 月 2 日	09:00~16:00	從阿德勒生命風格看生命教育	施怡菱 愛芮思心理諮商所所長

以上課程內容講師得依教師實際需求彈性調整。

九、預期效益：了解新課綱生命教育之學習重點，並提升素養導向教學與引導思考知能。

十、活動經費：辦理本項活動所需經費，由教育部專款補助。

十一、其它：

- (一) 公 假：參加研習及工作人員請各單位依規給予公 (差) 假登記。
- (二) 研習時數：全程參加核予研習時數 6 小時。
- (三) 獎 勵：辦理有功人員，依本市獎勵標準表規定，報請主管機關依規予以敘獎。

十二、本計畫由新竹市政府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，奉核定後實施。